

# 宿州学院文件

校字〔2017〕19号

签发人：张莉

## 关于推荐翟科峰同志为安徽省第十一批 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的请示

安徽省教育厅：

翟科峰同志，现任生物与食品工程学院副教授、博士。多年来一直从事生物医药方面的教学、科研及行政管理工作，曾担任《药理学》等五门专业课程的教学工作，为省级生物技术特色专业建设主要完成人之一，主要从事中药效应物质基础、作用机理和 microRNA 方面的研究。2016 年荣获安徽省“教坛新秀”称号。

在“Thromb Haemost.”，“Br J Pharmacol.”，“J Pharmacol Sci.”，“Indian J Pharm Sci.”等国内外刊物上共发表学术论文 30 余篇，其中 SCI 收录 4 篇。已获国家发明专利 3 项，1 项处于实审中，参编省级教材 2 部。主持及参与科研课题 10 多项，

其中，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1项，安徽省自然科学基金1项，安徽省教育厅优秀青年人才基金重点项目1项，安徽省教育厅自然科学基金项目重点和一般项目各1项，主持江苏省博士后科研计划项目1项，安徽省教育厅重点教学研究项目1项。荣获安徽省第八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二、三等奖和第七届自然科学优秀学术论文三等奖，江苏省药理学会大会学术报告一等奖，指导学生获浙江省第八届生物科学竞赛二等奖，第十届“中国药科大学科信必成药学博士论坛”征文优秀奖，学校“青年教师教学比赛”二等奖，2010、2011连续两届学校教学成果三等奖。

我认为该同志完全符合省学术和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条件，同意推荐。

特此请示，请批准！

